附件2：

**巴州地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2018年度）

项目名称：少数民族发展资金

实施单位（公章）：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

主管部门（公章）：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

项目负责人（签章）：陈若生

填报时间：2019年1月25日

**一、项目概况**

**（一）项目单位基本情况**

**我委自2002年机构调整后设立以来，主要工作职责是贯彻执行党中央、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、人民政府关于民族和宗教工作的方针、政策；组织开展民族宗教理论、民族宗教政策的宣传教育；组织开展民族宗教工作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工作建议；研究并提出自治州有关民族、宗教工作的方针、政策，参与起草自治州有关民族宗教事务管理的单行条例，拟订规范性文件，健全自治州民族宗教管理体系。**

**依法履行宗教事务管理职责，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的宗教活动，维护宗教界权益，促进宗教关系和睦。组织实施国家、自治区的宗教法律、法规和政策，引导、促进宗教在法律、法规和政策范围内活动；负责宗教事务管理方面的行政复议等法律事务。指导宗教团体依法依章开展活动，支持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；推动宗教团体在宗教界开展爱国主义、社会主义、维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的自我教育，支持和帮助宗教团体培养教育宗教教职人员，做好爱国宗教人士带培工作；办理宗教团体需由政府解决或协调的事务。**

**负责全州的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创建工作，对自治州贯彻落实党和国家、自治区有关民族政策、法律法规以及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创建工作情况进行督导、检查，组织开展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创建活动的考核、验收和挂牌工作，承办民族团结进步模范表彰活动。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关于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、政策和法律、法规；负责推广普及国家通用的普通话、规范汉字和规范的少数民族语言文字。承办自治州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**

**巴州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为正处级单位，根据“三定”方案，现有办公室、民族事务科、宗教事务科、执法监督检查科、语言文字办公室、古籍办公室（事业编专业技术岗）、民族宗教执法队（事业编管理岗）、州伊斯兰教协会、州佛教协会、等共7个科室、两个社会团体。另外“州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办公室”、“州民族团结一家亲办公室”也由我委牵头开展工作。**

**我委现有行政编制20人，工勤编2人，其中正县级2人，副县级6人，科级及以下14人；事业编14人，其中专业技术岗4人，管理岗10人。截止年底，我委现实有正县级领导干部1人，副县级领导干部2人，科级及以下12人，事业编13人，共计28人。**

**（二）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**

**2018先后争取少数民族发展资金20.2万元，其中少数民族发展资金20万元，少数民族发展资金管理费0.2万元。全州利用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培训项目开展劳动技能培训6个班次，涉及3个县6个村，培训农牧民达300余人；有效改善了乡村面貌和农牧民生产生活条件，拓宽了乡村旅游资源，有力地保护了少数民族传统手工艺技能，为提高农牧民劳动技能、增加农牧民收入等方面发挥了很大作用。**

**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资金安排落实、总投入等情况分析**

**项目计划安排资金20万元，总投入20万元，全部为财政资金。**

**（二）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**

**项目实际资金安排20万元，全部为财政资金。**

**（三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**

**项目实施严格按照相关财务制度执行，严格执行培训经费使用制度、政府采购、差旅费制度、公务用车制度等相关财务制度，坚持做好厉行节约，组织实施好项目工作同时加强日常监督，确保项目有效实施。**

**三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组织情况分析**

**认真落实项目计划，顺利完成项目任务。**

1. **项目管理情况分析**

**项目具体实施办法，先成立少数民族发展资金项目小组，委党组书记任组长，办公室、民族科具体实施项目。**

**四、项目绩效情况**

**（一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**

**全州利用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培训项目开展劳动技能培训5个班次，涉及3个县6个村，培训农牧民达300余人；有效改善了乡村面貌和农牧民生产生活条件，拓宽了乡村旅游资源，有力地保护了少数民族传统手工艺技能，为提高农牧民劳动技能、增加农牧民收入等方面发挥了很大作用。**

**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**

（无）

**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**

**（一）后续工作计划**

坚持以党的民族宗教政策、法律法规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疆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，树牢“四个意识”、增强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治疆方略，紧紧围绕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，忠诚坚定、勇于担当，真抓实干、攻坚克难，切实抓好稳定发展各项工作，推动新疆呈现出社会大局和谐稳定、经济平稳健康发展、人民生活持续改善、各项事业全面进步的良好局面。深入贯彻落实2018年度自治区民委（宗教局）主任工作会议部署安排，稳步推进民族宗教工作。

**（二）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问题和建议**

**全州利用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培训项目开展劳动技能培训5个班次，涉及3个县6个村，培训农牧民达300余人；有效改善了乡村面貌和农牧民生产生活条件。**

**（三）其他**

**六、项目评价工作情况**

**全州利用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培训项目开展劳动技能培训5个班次，涉及3个县6个村，培训农牧民达300余人。有效改善了乡村面貌和农牧民生产生活条件，拓宽了乡村旅游资源，有力地保护了少数民族传统手工艺技能，为提高农牧民劳动技能、增加农牧民收入等方面发挥了很大作用。**

**七、附表**

**《巴州地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》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巴州民宗委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** | | | | | | | | |
| （2018年度） | | | | | | | | |
|  |  |  |  |  |  | |  | |
| 项目名称 | | | 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| | | | | |
| 预算单位 | | | 巴州民宗委 | | | | | |
| 预算 执行 情况 （万元） | 预算数： | | 20万元 | | 执行数： | | 20万元 |
| 其中：财政拨款 | | 20万余 | | 其中：财政拨款 | | 20万元 |
| 其他资金 | | 0 | | 其他资金 | | 0 |
| 年度 目标 完成 情况 | 预期目标 | | | | 实际完成目标 | | |
| **有效改善了乡村面貌和农牧民生产生活条件，拓宽了乡村旅游资源，有力地保护了少数民族传统手工艺技能，为提高农牧民劳动技能、增加农牧民收入等方面发挥了很大作用。** | | | | **有效改善了乡村面貌和农牧民生产生活条件，拓宽了乡村旅游资源，有力地保护了少数民族传统手工艺技能，为提高农牧民劳动技能、增加农牧民收入等方面发挥了很大作用。** | | |
|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| 预期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 | 实际完成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 | |
| 项目完成指标 | 数量指标 | 开展劳动技能培训 | | ≥4期 | 4期 | |
| 劳动技能培训人数 | | ≥300人 | 300人 | |
| 质量指标 | 培训人员考评合格率 | | ≥90% | 90% | |
| 时效指标 | 完成时间 | | 2018年12月31日前 | 2018年12月31日前 | |
| 成本指标 | 每期培训费 | | ≤5万元 | 5万元 | |
| 项目效果指标 | 经济效益 指标 |  | |  |  | |
| 社会效益 指标 | **少数民族传统手工艺技能** | | **得到保护** | **得到保护** | |
| 生态效益 指标 |  | |  |  | |
| 可持续影响 指标 |  | |  |  | |
| 满意度 指标 | 满意度指标 | 群众对民族工作的满意度 | | ≥90% | 90% | |